招标评标结果公示

招标编号: TCZX-202504SZ-504001001

一、招标概况

通城县供水主管改造工程(106国道五里-马港段供水主管改造及县城供水主管联通工程)二期EPC总承包于 2025年04月07日在咸宁市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招标公告,2025年04月30日在 通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通城开标1室开标,并于 2025年04月30日完成评标工作。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, 通城城发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已经确认评标结果, 现进行评标结果公示。

二、评标结果

名次		第1名	第2名	第3名
中标候选人名称		通城县清源水务工 程有限公司	中海华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	<u>中振建设有</u> <u>限公司</u>
投标报价(%)		<u>95. 00%</u>	<u>97. 20%</u>	94. 20%
质量(如有)		<u>合格</u>	<u>合格</u>	<u>合格</u>
工期(日历天、交货期、服务期)		<u>540天</u>	540 日历天	<u>540日历天</u>
项目负责人 (如有)	姓名	李冰鑫	刘亚豪	杨君君
	证书名称	二级建造师	<u>市政公用工程中华人民共和国二</u> 级建造师注册证书	二级建造师 注册证
	证书编号	<u>鄂242212221114</u>	<u>豫241171940497</u>	<u>晋</u> 2142022202 374429

三、公示时间

公示期为 2025年05月01日至 2025年05月07日 (北京时间)

四、异议与投诉

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,应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 形式向招标人提出,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。作出答复前

- ,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
- ,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,向行业主管部门或公共资

源交易综合监管机构提出投诉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1、招标人: 通城城发水务集团有限公司

地址: 通城县隽水镇金泉路112号

联系人:<u>徐战付</u> 电话:13907244710

2、代理机构:湖北隽宁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: 隽水镇白沙新区1号

联系人:湖北隽宁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电话: 0715-4295231

3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监督机构:通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地址: 通城县隽水镇湘汉路356号

联系人:/

电话(传真):0715-4358852

招标人/招标代理机构: 湖北集中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





